《執事》

一直很喜歡做班長、隊長這類的角色，因為可以告訴同學「你不可這樣做！」或者「你這樣做會好些！」或者「跟我決定啦！」。到了在教會才經歷到，原來這類「代表」單位更多是「大家想如何呢？」、「這樣做對大家會好些嗎？」。

《信徒》

每週返教會、（盡量）每日飯前禱、（盡量）看聖經、參加查經班。我有一個認罪，我不能準時返查經班，其實小林未加入之前，我甚至不能準時返教會，是他當時未結婚之前責備我「要遲到，你就唔好返」。然後，小林就在樂天「軟禁」我。我對自己作為一個信徒，覺得有很多不配的地方。不夠準時、不夠熱愛查看聖經。我不是說這些習慣不重要，原來宣告/ 表現自己是基督徒這個看起來不起眼，很小的舉動對神來說也重要。週四，是萬聖節前幾日，也是我那週最後上課的日子，我就在那一天送糖果給學生。我想送糖果，但我知道不是慶祝萬聖節，所以就跟學生說「我單純想派糖」，而有學生告訴我「萬聖節快樂！」，我就告訴他「我派糖，但不是慶祝萬聖節，我是基督徒呢」。學生思考了片刻，等了 5 分鐘，課室最後只剩下我和他。他跟我說「其實我也是基督徒，不過有不同的經歷，我就沒有再像從前一樣返教會了」後來，我就建議他可以透過閱讀聖經，親近神，就叫他下載《爾道自建》（苔華執事介紹）。近期拍攝，也重遇一位很喜歡佛教新派裝束的客戶，認識了 7 年，跟她一起去過北京、日本、歐洲拍攝。從佛經口罩裝束，到今日心口掛了一個很大的玉製十字架。近期見她，工作過後她告訴我「其實我準備受洗啦，你會來嗎？」當下我們兩很感動，眼紅紅不知道說什麼，我真的是「雞皮都起埋」。她告訴我記得我也是一位基督徒，也在外地拍攝時一起討論過宗教、神，也經歷過不同的她，所以很想邀請我。當日我感受到，邀請我的不只是她，還有神。感謝神邀請我，讓我看到這個奇妙的見證。很多平日不太在意，簡單一兩句，去提醒自己是一位基督徒的語句，也是神讓我們撒下的小種子。

《妻子》

「因此，人要離開父母，與妻子連合，二人成為一體。」（創世記 2:24）妻子，收拾我們在家中、辦公室大小事務，這種責任不難。難在於互相忍讓，因為妻子只是我其中的身分。近來我們到澳洲旅遊，在漂流河中被教練「嫌棄」。我見到丈夫在河中努力尋找我，見到我的情緒起伏，又走過來安慰我。一路我也以為作為妻子，照顧丈夫是「我的強項」，但忘記了照顧妻子，也是小林的強項。他很明白我當下需要的是什麼。即使我說喜歡激流，他也選擇漂流河，因為估計到我可能會遇上不同突如其來的狀況。很感恩，他比我更早就知道我的需要了。

這就是我近來不同角色的更新。

歐皓藍執事